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坛教字〔2017〕23号

关于开展第22个全国中小学生 安全教育日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属各单位：

2017年3月27日是第22个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为进一步提高广大师生的安全素养，预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掀起校园安全教育宣传热潮，区教育局决定继续在全区中小学、幼儿园中开展安全教育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3月27日至3月31日

二、活动内容

各单位按照《教育部基础教育一司关于做好2017年中小学安全教育工作的通知》（教基一司函〔2017〕9号）文件精神，结合春季气候特点和校园内外安全实际，区分不同年龄层次，重点开展交通安全、课间及体育活动安全、心理健康安全、防范外来暴力侵害、卫生防病及特殊体质自我保护等常用安全知识学习和常见安全事故预防，以提高广大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自我保护能力及突发事件应对能力。

三、组织形式

各单位立足本校实际，以日常安全工作中突出问题为重点，结合讲座报告、演讲征文、知识竞赛、小报板报评比、节目表演、亲子活动、外出观摩、社会实践等形式，让广大师生主动参与、亲身体会安全防范的重要性；同时充分利用校园网、黑板报、橱窗等途径进行宣传，营造良好氛围。通过家长会、致家长一封信等形式，提醒家长切实履行监护人职责，加强对子女的教育监管。

开展安全教育“五个一”活动：即营造一个浓厚的安全宣教氛围；组织一次以安全为主题的国旗下讲话；开设一堂民防知识公开课；开展一次以防外来暴力侵害为主题的应急演练；组织学生收看一次安全教育专题节目（3月27日18:00—18:30，教育部基础教育一司委托湖南卫视《新闻大求真》栏目主办）。

四、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严密组织。各单位领导要亲自谋划组织，明确要求，切实提高广大教师尤其是班主任的思想认识。认真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主题安全教育系列活动。要严密组织各项活动，确保活动安全。

（二）及时上报，增强时效。各单位要积极向金坛教育信息网发布安全教育日主题活动新闻信息，提升我区校园安全教育宣传工作影响力。安全教育日主题活动结束后，各单位要及时收集整理计划小结、各类活动方案和图片等材料，于4月7日前发送到区教育局安监科邮箱：jtjyjajk@163.com。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2017年3月22日